

2013 年泰兴市成兴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6 年度  
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泰兴市成兴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六月

## 重要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作为泰兴市成兴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兴国投”）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于成兴国投对外公布的《泰兴市成兴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申万宏源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申万宏源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申万宏源证券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一、 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1、债券名称：2013 年泰兴市成兴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发行规模：8 亿元

3、债券期限和利率：7 年期，年利率 8.30%

4、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人民币，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 1,000 元。

5、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人。

6、发行对象：

（1）承销团公开发行人：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2）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发行首日，即 2013 年 12 月 12 日，以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12 月 12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6、计息期限：2013年12月12日至2020年12月11日

7、付息日：2014-2020年每年的12月1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8、债权代理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9、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0、信用等级：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评级维持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 二、 发行人履约情况

### 1、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本期债券于2013年12月25日在银行间市场交易流通，债券代码为1380381；本期债券于2014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流通，债券代码为124445。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8亿元，其中4.5亿元用于泰兴市外来务工人员安置工程项目，1.5亿元用于泰兴市滨江污水处理二期工程项目，2亿元用于泰兴经济开发区滨江大道建设工程项目。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募投项目均已如期完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计划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履行的程序为：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均须由财务部按照资金使用计划，根据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用款额度，再根据用款额度大小，视情况报公司分管领导、总经理、董事长批准后、办理付款手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开立，运作正常，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专门用于存放本期债券所募集的资金，实行专款专用。

### 3、付息兑付情况：

发行人于 2014 年 12 月 12 日支付了 201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1 日的利息，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支付了 2014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1 日的债券利息，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支付了 2015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1 日的利息以及本金的 20%，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

### 4、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及时履行本期债券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上披露了《泰兴市成兴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发行人已委托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机构，根据发行人与之签订的《信用评级委托协议书》相关条款，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预计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至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债券信息网。

## 三、 发行人偿债能力

### （一）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变动
总资产	1,430,658.23	1,179,451.51	21.30%
总负债	832,562.17	599,773.16	38.81%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595,450.51	577,022.5	3.19%
	<b>2016 年度</b>	<b>2015 年度</b>	<b>同比变动</b>
营业收入	123,504.56	118,292.75	4.41%
营业成本	104,669.34	95,830.46	9.22%
利润总额	19,443.21	18,045.6	7.74%
净利润	18,417.71	18,065.03	1.95%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8,428.01	18,068.2	1.99%
息税折摊前利润 (EBITDA)	61,755.7	58073.31	6.3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6,970.45	-185,804.84	-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9,709.41	-5,708.92	-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4,478.92	240,298.35	-77.3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318.26	91,578.3	111.10%

### 1、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变动
流动比率	3.40	2.61	30.17%
速动比率	1.85	1.30	42.16%
资产负债率	58.19%	50.85%	14.44%
	<b>2016 年度</b>	<b>2015 年度</b>	<b>同比变动</b>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3.11%	22.93%	-42.82%
利息保障倍数	1.57	1.50	4.8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67	-5.14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1	1.61	12.96%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注：

- 1、全部债务=（应付票据+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 2、EBITDA = 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3、EBITDA 全部债务比 = EBITDA ÷ 全部债务
-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5、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6、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EBITDA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7、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8、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发行人 2016 年末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3.40、1.85，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同比减少 20.46%，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强；2016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上升 7.34 个百分点，全部债务同比增加 86%，导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下降 42.82%，长期偿债压力有所增加。但利息保障倍数、现金利息保障倍数以及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均超过 1.50，付息能力良好。

## 2、盈利能力以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123,504.56	118,292.75	4.41%
营业成本	104,669.34	95,830.46	9.22%
利润总额	19,443.21	18,045.6	7.74%
净利润	18,417.71	18,065.03	1.95%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8,428.01	18,068.2	1.99%
息税折摊前利润 (EBITDA)	61,755.7	58,073.31	6.3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6,970.45	-185,804.84	-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9,709.41	-5,708.92	-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4,478.92	240,298.35	-77.3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318.26	91,578.3	111.10%

发行人 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分别上升 4.41%、1.95%，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达到 56,970.45 万元，系发行人当期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取的现金同比增加 100.37%，而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却同比减少 45.64%所致。发行人盈利能力较强，收现能力有所提升。2016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9,709.41 万元，这是因为企业不断扩大投资规模，当期企业购建固定资产等发

生的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10.73%,此外当期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减少 61.21%;2016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 54,478.92,同比减少 77.33%,主要原因是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增加 1166.90%,其中往来款同期增加 3175.80%;

整体而言,发行人拥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发行人盈利能力和收现能力的不断增强,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 四、 发行人最新债券发行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本期债券,发行人并未发行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

#### 五、 担保物/担保人最新情况

不适用。

#### 六、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公司已委托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机构,根据本公司与之签订的《信用评级委托协议书》相关条款,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预计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至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债券信息网站。

#### 七、 其他重大事项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是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1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2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如有）；	否
13	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2015 年对外担保余额为 399,387.46 万元，截止 2016 年末对外担保余额为 612,402.17 万元，当年累计增加 213,014.71 万元，占上年度净资产比例为 36.75%。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经营效益较佳，对发行人当期经营状况和偿债能力均无不利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2013 年泰兴市成兴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的盖章页）

